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6-067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谢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采用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6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6.71 元/股（含）。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股份回购事项：

（1）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制定、补充、修改、签署申报的文件并进行申报；

（3）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4）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5）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6）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